

2017 年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 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级法院的监督和指导下，对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审理法律规定、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的由南沙区法院管辖和南沙区法院认为依法应当由本院审判的刑事、民事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查和处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决定是否再审；审查和处理当事人申请再审的刑事、民事案件；审理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

（三）审判由上级人民法院根据人民检察院的抗诉而指定本院审理的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和决定，以及法律规定应当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

（五）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意见。

（六）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七）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纪检、监察等工作，按照干部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

（八）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九) 承办其他应由本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17 年纳入预算管理的单位共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 个（含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 个）。

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机关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入		支出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6,654.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5,868.1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1,383.3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3.5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8,037.59	本年支出合计	47	5,871.77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项 目		收入		支出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栏 次			1	栏 次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993.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总计	25		9,031.11	总计	50
					2
					0.00
					3,159.34
					9,031.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8,037.59	6,654.23	0.00	0.00	0.00	0.00	1,383.36
		离退休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支出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871.77	3,995.50	1,876.2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68.19	3,991.92	1,876.27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5,827.21	3,991.92	1,835.3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5,768.83	3,991.92	1,776.91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8.39	0.00	58.39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97	0.00	40.97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97	0.00	40.9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	3.5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8	3.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58	3.5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54.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868.19	5,868.19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3.58	3.58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6,654.23	本年支出合计	53	5,871.77	5,871.7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948.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731.25	1,731.25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948.79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7,603.01	总计	58	7,603.01	7,603.0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合计	1	2	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71.77	3,995.50	1,876.27
20405		法院	5,868.19	3,991.92	1,876.27
2040501		行政运行	5,827.21	3,991.92	1,835.3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768.83	3,991.92	1,776.9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8.39	0.00	58.39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97	0.00	40.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7	0.00	40.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8	3.58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58	3.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6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4.31
30101	基本工资	576.32	30201	办公费	93.28
30102	津贴补贴	1,600.28	30202	印刷费	1.25
30103	奖金	79.0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6.33	30204	手续费	0.1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3.59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69.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7.01	30211	差旅费	32.84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45.05	30213	维修（护）费	15.3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3.94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2.01
30305	生活补助	0.80	30216	培训费	43.47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7	医疗费	11.4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9	奖励金	47.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4.72
30311	住房公积金	254.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12	租房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0.96
30313	购房补贴	495.65	30229	福利费	20.57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9.71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7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8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人员经费合计	3,319.01		
			39906	赠与
				公用经费合计
				0.00
				67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9	10	11	12
195.30	18.00		175.00	0.00	175.00	2.30	121.44	119.71	0.00	119.71	1.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总收入 9031.1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037.5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6654.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64.89 万元，下降 9.0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17 年项目支出预算较 2016 年有所减少，二是设备购置、基建项目、信息化建设运维等项目支出较 2016 年较少。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上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经营收入。

5. 其他收入 1383.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53.73 万元，下降 32.09%。主要变动情况：南沙区发改统筹投资项目较 2016 年有所减少。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总支出 9031.11 万元，

其中本年支出 5871.7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995.5 万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6.02 万元，下降 3.29%，主要变动情况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取得较好的成效。

2. 项目支出 1876.27 万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91.41 万元，下降 42.58%，主要变动情况是：设备采购、基建项目、信息化项目支出较 2016 年有所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无上缴上级支出。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无经营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654.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54.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64.89 万元，下降 9.08 %；主要变动情况是：2017 年项目支出预算较 2016 年有所减少，包括设备购置、基建等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变动情况是：无政府性基金。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871.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71.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45.92 万元，增长 10.25 %；主要变动情况是：一是人员经费支出较 2016 年增长，二是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较 2016 年增长，三是执法办案支出较 2016 年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变动情况是：无。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21.44 万元，完成预算 195.3 万元的 62.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8.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19.71 万元，完成预算 175.0 万元的 68.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73 万元，完成预算 2.3 万元的 75.1%。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严格执行公车改革管理规定，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6.61 万元，下降 5.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6.86 万元，下降 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25 万元，增长 17.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持平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 2017 年没有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公车改革后，车辆运行维护经费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贸区建设过程中，特别是自贸区法院挂牌后，到我院来访交流、学习调研等团组较 2016 年度明显增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9.71 万元，占 98.6%；公务接待费支出 1.73 万元，占 1.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参加 0 会议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9.7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主要包括无；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19.71 万元，2017

年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2 辆，主要用于外出执法办案以及机要文件交换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73 万元，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以及外事接待赠送礼品等。2017 年，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1 个，来访外宾 12 人次，主要包括港终审法院来访餐费；发生国内接待 19 次，接待人数共 129 人。主要包括各级法院、高校来访发生的餐费、住宿费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6.49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上年增加 110.25 万元，增长 19.4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根据司法改革的要求，2017 年新招聘 57 名合同制法官助理、书记员，法院人员增加，办公费、邮电费等相应的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3.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3.3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2 辆，其中，省级领导用车 0 辆、定向化保障岗位（厅级）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5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2017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876.27 万元，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院组织对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资金 70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0%。物业管理和物料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物业管理和物料费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7 万元，执行数为 647.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58%。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2017 年度我院没有重点绩效评价报告的项目。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物业管理和物料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物业管理和物料费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7 万元，执行数为 647.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58%。

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物业公司人员流动较大，出现人

员辞职，不能及时补充人员，二是物业管理服务人员的文化水平不高，物业管理服务质量提升受到限制。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不断完善物业管理服务人员管理规定，加强对物业管理服务人员管理，提升物业管理服务的质量；二是规范购买服务项目预算编制及执行，提早制定物业管理服务的预算计划，安排预算，保障法院审判辅助工作，三是认真总结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按照规定对物业管理服务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